

东莞市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办公室文件

东农资办〔2020〕2号

关于切实保障农村（社区）集体经济组织 疫情防控开支的紧急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农村集体资产管理部门：

当前，全市上下正在全力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，为切实保障农村（社区）集体经济组织疫情防控开支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将保障防疫开支作为当前重要政治任务

农村（社区）基层是疫情防控的前沿阵地，是确保我市疫情防控阻击战取得最终全面胜利的基础和关键。目前，全市村（居）正按省、市统一部署全面实行“网格化”疫情防控，各镇（街道）

要引导村（社区）提高政治站位，切实保障疫情防控各项开支，全力支持村（社区）防控工作，守护群众生命健康安全，促进集体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。

二、简化防疫开支监管流程

要简化疫情防控期间防疫开支监管流程，提高监管效率，为保障村（社区）防疫开支提供最大便捷。一是优化村（社区）防疫开支管理。防疫相关的防疫检测、隔离观察、环境清洁、劳务报酬、防疫宣传等开支可参照各级相关管理标准，同时参照各级财政关于“疫情防控采购便利化”的做法，将防护用具、食品等防疫物资采购纳入绿色通道，紧急情况下可先开支再补手续或适度放宽手续要求，但须落实采购人责任，保留采购凭据，保证采购质量。二是简化防疫开支民主决策程序。减少人群聚集，可通过电视电话会议、短信、邮寄、上墙公布和“东莞村财”APP公开等方式，快捷开展村（社区）防疫开支民主决策和民主监督，确保防疫开支高效落实。三是开通镇（街道）审查绿色通道。镇（街道）优先开展村（社区）防疫开支预算审查和重大开支审查，按照“实事求是、特事特办”原则，酌情简化审查程序、缩短审查时间，为村（社区）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有力支持。

市将在2020年农村（社区）集体经济相关绩效考评中剔除

防疫开支影响，消除农村（社区）干部群众疑虑。


东莞市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办公室
2020年2月6日

抄送：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，市农业农村局，各镇（街道）农村审计部门。

东莞市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办公室

2020年2月6日印发

